

##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10 月 22 日以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公司 12 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15 人，实到董事 9 人，委托出席 6 人（董事冯跃先生因公出差书面委托董事杨东旗先生，董事余炳全先生因公出差书面委托董事杨东旗先生，董事王元先生因公出差书面委托董事岳乔先生，董事彭双群先生因公出差书面委托董事姚敏先生，董事龙泉先生因公出差书面委托董事刘艺先生，独立董事张复先生因公出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陈大炜女士）；监事会成员 5 人、高管人员 1 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渭清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经董事认真审议及表决，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通过了《关于对公司三季报相关数据做追溯调整的议案》，根据财政部 2014 年新颁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对原长期股权投资核算中的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111,200,000 元、重庆同兴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15,000,000 元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对原在资产负债表“资本公积”中列报的西南证券股票市价变动额 119,693,125 元重分类在“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列报，并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年初数进行追溯调整。

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自有资金的

议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向远达工程公司的增资的自筹资金 16,619.99 万元、向习水二郎电厂项目投入的自筹资金 1,525.85 万元、向乌苏热电分公司项目投入的自筹资金 7,226.56 万元，共计 25,372.40 万元。

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变更登记工作现已完成，公司章程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由“511,872,636 元人民币”变更为“600,628,377 元人民币”。

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通过了《关于向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该事项详见向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通过了《关于设立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川分公司的议案》。

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通过了《关于对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新增特许经营项目资产优化重组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新增特许经营项目资产优化重组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公告。

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通过了《关于审议在中电投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分宜发电厂#9 炉开展脱硫特许经营业务的议案》，该事项详见在中电投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分宜发电厂#9 炉开展脱硫特许经营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方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派出的 4 名董事回避了表决。

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九、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该事项详见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